



●中篇小说 获奖作家——

坚信文学的力量

文学的本质



王十月

看李小龙传,李小龙在创立截拳道时,思考得最多的问题是:武术的本质是什么?后来他得出的总结是,武术的本质,就是两个字:攻、防。武术的起源,也是基于进攻和防守的需要,于是他在咏春拳的基础上,汲取了拳击、空手道等多种搏击术的精华,去掉与攻防无关的枝蔓,创立了截拳道。我的心底里突然产生了一个问题:文学的本质是什么?能不能也像李小龙那样,用最简洁的词语,来概括文学的本质。我发觉,写作了五六十年,小说也发表了一大堆,我居然无法回答文学的本质是什么。这很让我惶恐,我突然觉得,如果找不到这个问题的答案,我将无法再进行写作,无法让自己的写作合法化。就这个问题,我和许多青年作家探讨过,我发现,大多数的作者都没有去思考过这个问题,或者勉强给出的答案,也等于没有说。

为什么说弄清楚文学的本质很重要呢?因为我觉得,只有弄清楚了文学的本质是什么,我才能确定自己写作的目标,才能透过纷繁的迷局而不为所动,才能弄清楚我们为什么要写作。那么,我们为什么要写?有些作家说,文学是一门艺术,因此写作是纯审美的需要。如果这样的话,那么我去当一名画家,我觉得当画家更能直接体现我对审美的追求。也有人说,我写作,只是出于内心的需求,我从来不考虑读者,我不写感到痛苦,写了,就不痛苦了。但我发觉,这个答案也不能让人信服,这个答案的前提是你没有假定的读者,既然没有读者,那么你写完了,作品放在电脑里、锁在抽屉里就行了,因为你写作的目的——所谓内心的需要已经满足了。如果作品拿出来发表,你就有了读者,有了读者,就无法自圆其说,说写作只是为了内心的需求,你哪怕只有一个读者,都有了一份责任。

也不清楚是哪一天,我突然找到了我的答案,其实也不是我的答案,是老祖宗早就说过的,只是这些年来,我们被各种各样的流派

和文学理论绕糊涂了,忘记了这个答案——文以载道。这样一说,很能招来一些人的讥讽,认为这是多么落伍的文学观。其实,文学是不能以先进和落伍而论的,如果说今人的文学观是先进的,那为什么没有证据显示今人一定比司马迁、李白、杜甫、曹雪芹写得好呢?

新的问题又出来了,如果文学的本质是文以载道,那么,这个道,又是什么呢?

我的理解,道,说通俗一点,就是这个作家对读者假定的责任,是他创作文学作品的目的。鲁迅先生在《我怎么做起小说来》一文中说:“……我的取材,多采自病态社会的不幸人们中,意思是在揭出病苦,引起疗救的注意。”“揭出病苦,引起疗救的注意”,这是鲁迅先生信奉的文学之道。沈从文先生在他的习作选集的《代序》中说,“我只希望造希腊小庙”,“这神庙供奉的是人性”。这便是沈从文先生的文学之道。再看沈先生的弟子汪曾祺先生,汪先生说,“我有一桩好,平生不整人。写作勤快,人间送小温”。“人间送小温”,便是汪先生的文学之道。如此看来,文学之道,便是文学之用。中国人在体和用上,曾经争论了近百年,文学之“用”并不是功利,而是责任。

那么又回到前面的问题了,文学的本质是什么?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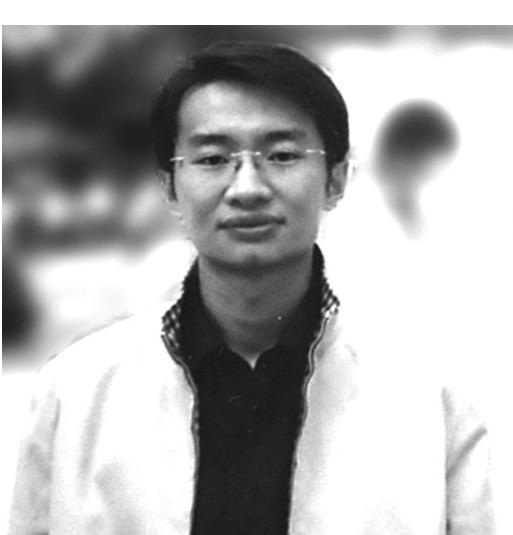
答案——载道。

我们也知道了,道,其实就是作家思想的体现。每个作家,对道的理解都不一样。那么,我心目中的道,又是什么呢?每个作家的思想,都离不开他的经历、他成长的环境和他的学养。于我而言,二十余年的打工经历,无疑在我的灵魂深处打下了深刻的烙印,记录下我们这一代人所经历的,为我们的青春作证,书写我所熟悉的这个群体的精神荒原,让无力者前行,这抵便是我信奉的文学之道。

弄清楚这个问题之后,我一直在坚持为这个文学理想而努力。同样,基于这样的文学观,再去评判当下的文学时,我不会再为那些说我的作品“不文学”的指责而困惑。因为我的文学,所载的,是我的道,是我的文学理想,是我感悟苍生肉身和灵魂之痛后想说的话。我的写作,是有明确的假定读者的。我希望,有过打工经历的,或正在打工的人,读到我的作品,会感到亲切,觉得我写的就是他们的生活;同时,能让他们看清一些事情背后的真相,而获得前行的力量。我也希望没有过打工经历的人,读了我的作品,对这个群体,多一些理解、关爱和敬意。这也是我的文学责任。当下这个时代,只要每一个作者记得自己的一份责任,当你的文字,真正触动人们的内心时,文学的力量,自然有所体现;文学之用,也就落到了实处。

那些灵魂纯净的人们

□李骏虎



晋南,就是尧舜时期的中国,尧都平阳,也即远古部落联盟的所在地,所以也叫国中之国。自五千年前尧天舜日的“公天下”时代始,这里就是一块富强、文明、民主的土地,“日出而作,日落而息”,生活在这里的人们不但享有文明开蒙的曙光,并且他们每年能够享受两个收获季节,他们不但收获秋天,而且收获夏天。使他们文明程度更高的原因之一,就是夏天收获的麦子是主粮,而秋天收获的粗粮多用作牲口和家畜的饲料,只有年景不好的时候才做人的添补的口

粮。文明和麦子成为晋南民风清正、民心淳朴的养料,这里的人们灵魂里,白天阳光普照,夜晚月朗风清,娃娃们一生下来,就先天地遗传了这种灵魂的纯净。

霍麓之南,汾河以东,有晋南最肥沃的土地和最纯正的农民,文明的源头在这里,人性的大爱也在这里。我在这块土地上出生并且做了18年真正的农民,却享受了五千年文明的雨露恩泽,用一头牛拉的木耧播种——五千年前老爷爷、舜爷爷播过,五千年后他们的子孙依然在播,五千年的时光凝结在这里,明净、温暖、祥和、欢乐,鸡鸣犬吠,荷锄挑担,古语回答,古风蔚然。这里的麦季,正是一年一度阳光炙烤下的狂欢节,在那些走向节日的日子里,每家每户都用生活谱写着故事。老姑娘秀娟家里,弟弟福元因为不能生育,要抱养一个孩子来延续香火。抱孩子仿佛一个隆重的仪式,全家人都参加了,都兴奋了,虽然这种兴奋只是为了换来更平常的生活。孩子过满月,要遵从风俗礼仪,图的就是个喜洋洋、闹哄哄、乱糟糟。热闹过后,却给老姑娘惹下了闲话,满村子的嘴都在猜测一件蹊跷事,她们家却成了净土。当尘埃落定,麦子散发出尘土的香味,我们才看到了秀娟纯净的灵魂和无私的大爱。

这就是我的中篇小说《前面就是麦季》的背景和故事。有人说我写的是首生生不息的生育诗,也有人说描绘的是乡村生活的风情画卷。这都不错,但我创作她,只是为了向故乡那些有着纯净的灵魂的人们和他们心底的大爱致敬。

文学就是这么一棵树

□乔叶



一个男孩生下来,一棵树就爱上了他。男孩常来和树玩耍,他用树叶编织头冠,在树枝之间荡秋千,或是采摘树上的果子吃。玩累了,他就在树荫下休息。他很高兴,树也很高兴。

但是,随着孩子渐渐长大,他不怎么来找树玩了。有一天,他路过树下,树喊他道:“孩子,来玩啊,来和我玩啊!”

男孩说:“我不能再玩了。我要去挣钱。你能给我钱吗?”

树说:“我没有钱。我只有果子,你把果子采去卖钱吧。”

男孩就把果子采了下来,果然卖了钱。

又过了一段时间,男孩又从树下走过,树又喊他玩,男孩说:“我不能玩,我要成家立业,盖屋取暖。你能帮我盖个屋吗?”

树说:“你可以把我的树枝砍下来盖个屋。”

男孩砍下了很多树枝,果然盖了个屋。

又过了一段时间,男孩对树说想要造艘船去远方旅行,树就让他把树干砍了,造成了船。

很久很久之后,男孩旅行回来了,又来到了树下。树轻轻地对他说:“孩子,我什么也不能给你了。我很抱歉。”

男孩也轻轻地对她说:“我什么也不要,只需要一个地方踏踏实实地坐一会儿,休息休息。我太累了。”

树笑了。树说:“孩子,来吧。我这个老树墩,正好能让你坐下来歇歇脚。”

忘记了在哪里读到的这个故事,但我一直记得这个故事。每当想到这个故事,我的心中都会涌起一种难以言喻的感动。这很像是在描述我和文学的关系。最初的最初,我是和文学在快乐游戏,慢慢地,稿费、版税、影视改编权和各种荣誉如同树的树叶、树干、树枝和果实,都成了改变我生活状态的实用生计。但最终,文学就是那个根扎大地的老树墩,能容我停下来,踏踏实实地坐一会儿——不,可以坐很久很久,随便多久。

在小说《最慢的是活着》中,有几句描述祖母的话用来描述文学对我的意义也很贴切:“……哥哥们偶尔会靠着她的肩膀或是枕在她的腿上撒娇。——她现在惟一的作用似乎只是无条件地供我们撒娇。多年之后,我才明白:能容纳你无条件撒娇的那个人,就是你生命里最重要的人。”

文学就像是祖母的怀抱,没有比这样的怀抱更适宜撒娇的了。黑暗的,光明的,快乐的,悲伤的,委屈的,得意的,漂亮的,

丑陋的,精致的,拙劣的——无需再用正反义词来丰富这个句子了,反正无论是什么样的娇,都可以在她这里尽情地撒。如同我曾在一篇小说的创作谈中所言的那样:“……她有着能让我放毒、撒气儿,把心里带罂粟花色调的邪火儿和野性儿开出来的广袤空间。——这便是一种最珍贵的精神礼物。她是一个母亲。宽容的,伟大的母亲。在她的怀抱里,我最大程度地接近了赤裸,接近了诚实。”

曾无数次听人哀叹文学的无用,说它面对我们的当下生活,就像一个废了的皇帝面对后宫三千佳丽。这样的哀叹总让我无语。当下的生活是一个多么生机勃勃的彪悍青年啊,“更快,更高,更强”是通用的号令,如果我没有理解错的话,这所有的更快、更高和更强都仅仅是物质的。他们所构成的,是一个庞大而时尚的物质外壳。这种更快、更高和更强,不是文学的,永远也不会是文学的。文学,除了从几本销量差涩的刊物衍生出几部无关痛痒的影视作品,她还能有什么用呢?她就是一个在青年后面慢慢行走在着的人,不要指望她对当下的生活有什么直接的立竿见影的影响——尤其是面对一个没有耐心的急吼吼的时代。她永远也影响不了股市、房价和菜金,她就那么慢慢地走着——不,她甚至不走,她就在原地站着。她像一棵树,慢慢向上生长和慢慢向下扎根的银杏树。因这慢,我们得以饱满和从容。因这慢,我们得以丰饶和深沉。因这慢,我们得以柔韧和慈悲。

文学就是这么一棵树。我们很多人都是爱着树同时也被树爱着的那个孩子。只要有了一种爱,无论我们走多远,最终都会回到这棵树下。——我有归处,一想到这个,我就觉得无比踏实和幸福。我知道我不能也不敢指望更多了。对我来说,这就够了。难道不是吗?

联系到方方时,她刚从外地回来,又准备动身去杭州出差,由于时间精力和条件所限,她表示无法为我们筹备中的“第五届鲁迅文学奖特刊”,请我们谅解。在记者说明情况之后,她欣然接受了我们的采访。

记者:您这次的获奖作品《琴断口》,可以说是一部爱情题材的小说,您有一部分作品一直在探索爱情,从较早的《船的沉没》《桃花灿烂》到后来《有爱无爱都铭心刻骨》《树树皆秋色》等等,您所探讨的似乎是关于爱情的哲学,您笔下的爱情关系又受着现实的制约,流露出深深的无奈感。对于这部获奖作品《琴断口》,您的创作动机和构想是怎样?

答:琴断口是武汉的一个地名,这个地名背后有钟子期、俞伯牙这样的人物。我很喜欢它的意味深长。一直都想把它作为一个小说的题目。很多年过去了,我几乎忘了它,直到有一天,我看到一则桥断了的消息,突然就唤起了我的记忆。于是就有了这篇《琴断口》的构思。原本是想写一个复杂的爱情故事,但写着写着,就变化了。后来想,人其实根本就由不得自己,尽管一切正常,尽管你也十分努力,但生活仍然不能让你如愿。正如杨小北和米加珍两个人把一切都想得很明白,并且也努力经营自己的爱情,但最终仍然由不得他们。即令没有坏人出现,没有第三者捣蛋,但爱情还是如此脆弱,生活就是这样无奈。

记者:您是一位优秀的现实主义作家,像《风景》《祖父在父亲心中》《乌泥湖年谱》等作品,都体现了您对现实深切的关注。当前的社会生活已经发生了如此巨大的变化,在您看来,文学又该如何继续发挥作用,体现出自身的力量呢?

答:其实在我写作的时候,我并没有想这样一些问题。我也没有刻意去现实中找题材,倒是现实生活的内容经常来找我。我总是被生活中的林林总总事件所打动或者说所撞击,以致不写出来便不爽。生活的确发生着巨大变化,这变化不是让我们的生活简单了,而是更为复杂。人性中的大善和大恶都更加突显。我不知道我的文学是否能在其中发挥什么作用,我只是按自己内心的需求和渴望去写。我喜欢有力量的文学,所以我也希望我的作品能有力量。



爱是信天游亘古不变的主题

□吴克敬

“六月的日头腊月的风,老祖宗留下个人爱人;三月的桃花满山红,世上的男人就爱女人……”惊悉我的中篇小说《手铐上的兰花花》荣获第五届鲁迅文学奖,天籁般的陕北信天游,瞬间充塞了我的耳膜,嘹亮着的有断人心肠的《兰花花》,有激扬心志的《山丹丹》,但最撩人心怀的还是这曲《老祖宗留下个人爱人》。

爱,是陕北信天游亘古不变的主题。

黄土高原的陕北,广阔无垠,千沟万壑,它苍茫恢宏又深藏着悲壮凄美;它清俊刚毅又饱含着沉郁顿挫。千百年来,它以自己潜在的个性影响着陕北人的生活,创造了性格独具的高原文明,塑造了宏阔苍凉、大气包容的信天游。在那地瘠民穷、交通不便的偏僻山沟里,在那漫漫的历史长河中,信天游是抒发百姓呼声的黄钟之情,是抚慰百姓心灵的大吕之音。

我不是陕北高原的汉子,但我受到了信天游的吸引,近些年不断地北上陕北,钻进荒僻的山沟沟,爬上苍凉的山梁梁,徜徉在兰花花、山丹丹鲜艳的花丛里,与生活在这里的陕北人交心谈朋友,体会并感受他们的快乐和忧愁、现实与浪漫,因此,有了我创作的陕北质地的系列中篇小说。

《手铐上的兰花花》是我这组中篇小说的一篇。美丽宜人的阎小样,她是不满她的生活的,她想有所改变,但却万劫不复地成了一个致死命的杀人犯。

冰冷的手铐拷住了阎小样,但却铐不住阎小样的出类拔萃,还有她的理直气壮和风情万种……她被押在了囚车上,要去她梦里想去却一直都不能去的西安服刑。这样的去是悲哀的,这是我的设想,我要把阎小样放在绝境里让她上路。她上路了,她是被动上路的,一路走来,她把一个绝境走成了一条生路。押解阎小样的民警宋冲云,是个人性勃然的青年,他有自己的女朋友,计划中还要和他的女朋友通过这次押解任务,顺便在繁华的西安城转一转,逛一逛钟楼、大雁塔,照一照他们两情相悦的结婚照,可是突然到来的急性阑尾炎,把宋冲云的女朋友留在了半路上,做了紧急手术,莫可奈何的宋冲云就只能独自个儿押解阎小样了。正是因为这样一次难得的机会,让这对男警察和女犯人,有了许多意想不到的接触。在南下西安的长途上,公共汽车上的小偷和赌徒的骗局,一次次激起了宋冲云的警察意识,他要制止他们的犯罪,却不幸被小偷和赌徒围攻。关键时刻,阎小样挺身而出,挡住了小偷和赌徒的利刃,保护了宋冲云,却使自己负伤……大自然也有意无意地为他们的一路同行制造障碍,突如其来地雷阵雨,使黄土高原上的一段公路滑坡塌方,让他们搭乘的



我喜欢有力量的文学

公共汽车不得不改道而行。他们超过了规定的时间,这才来到西安。按说宋冲云是应该立即把阎小样送进服刑的女监里去的,但却没有,他领着阎小样,让她在入狱之前逛了钟楼,吃了肯德基,照了婚纱照,然后才送她到服刑的监狱。宋冲云的这些作为,无疑是违反了警察纪律的,这样还不算,竟然在大黑铁门的监狱门口,阎小样请求宋冲云,要把她照的婚纱照取出来送给她,宋冲云答应了。进一步地,阎小样还请求宋冲云抱抱她,宋冲云迟疑着,却也慢慢地张开了手臂,把阎小样抱在了他的怀里。

我相信,宋冲云的怀抱是温暖的,阎小样的怀抱也是温暖的。我的笔墨指向就在于此。生活在继续,生活中充满了苦痛,充满了不如意,但我还是要让我泼向生活的笔墨,始终如一地保有温暖的色调。

仅仅确立这一点是不够的,因为这样确立太简单了,我还要确立自己所要怀抱的态度。足球圈里流行过这么一句话:态度决定一切。我以为这是对的,捧着笔墨饭碗的我们,抱着的态度同样重要。要说呢,还是我放羊时的一次体会。母羊痛苦地嘶鸣着,满身水、满身血地分娩下了羊羔儿,却不得一丝空闲,忍着累,伸着它白腊腊的舌头,舔着羊羔嫩毛上的胎液,一口,一口,母羊要费很长的时间,把羊羔嫩毛上的胎液舔干净了,又用它的嘴拱着羊羔儿,把新生的羊羔儿,拱着站起来……本能唆使着羊羔儿,一旦站立起来,就要寻着母羊的奶头而去。羊羔儿寻找得并不困难,但要叼在嘴里吮吸就困难了。我手里拿着放羊的鞭子,蹲在一旁,看着羊羔儿幸福地寻着母羊的奶头,它寻找到了,粉粉嫩嫩的小嘴儿就要叨着母羊的奶头了,母羊却把它的屁股一拧,让它亲生的羊羔儿只能再一次幸福地寻找……寻找了一整天,第二日再寻,母羊铁石心肠,总是在羊羔儿寻找不到奶头儿、张嘴就要叨住时,这幸福却被母羊的一拧屁股碎了。我生了母羊的气,丢下放羊的鞭子,去帮助羊羔儿了。我抓住母羊的腰,我把吃奶的力气都用上了,还是帮不了羊羔儿的忙。气急败坏时,我丢下母羊,重又拿起放羊鞭,我是要抽打生了羊羔而不养羊羔的母羊了。但在这时,一个我意想不到的情况发生了,饿了两日的羊羔儿,因为力衰,它娇嫩的两条前腿软了,跪在了母羊的面前,母羊便不要羊羔儿再寻奶头了,它转过身子,叉开它的后腿,把它鼓胀的奶头对着羊羔儿的小嘴,自觉地让羊羔吮吸起来。

生活给予我们的,是要我们知恩、感恩、报恩的,这是一种命中注定,我的笔墨将坚持这样一种走向,始终不渝,永悔不改。

生活给予我们的,是要我们知恩、感恩、报恩的,这是一种命中注定,我的笔墨将坚持这样一种走向,始终不渝,永悔不改。